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7月27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同时对相关基金托管人信息进行更新（如有），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1	中欧启航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4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2	中欧融恒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5%+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5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5%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5%+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40%
3	中欧价值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中债-国债总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4	中欧核心价值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5%+中债-国债总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5	中欧鑫悦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5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4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4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40%
6	中欧远见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1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40%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3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
7	中欧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500指数收益率×50%+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4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8	中欧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5%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9	中欧琪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融机构人民币三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10	中欧瑾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5%+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5%
11	中欧融益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7%+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0%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
12	中欧瑾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8%+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0%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70%+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27%+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
13	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中国债券总指数	中债-1-5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10%
14	中欧稳鑫18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中债-1-5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5%+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5%
15	中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中债-优选投资级信用债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16	中欧积极多元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ETF-FOF）	中证A500指数收益率×70%+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现货实盘合约收益率×5%+中债新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5%	中证A500指数收益率*55%+中债-7-10年政策性金融债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5%+MSCI发达市场指数（MSCI World Index）收益率*15%+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现货实盘合约价格收益率*5%
17	中欧养老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5%	中证养老产业指数收益率*8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
18	中欧匠心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40%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
19	中欧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中债-1-5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2%+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8%
20	中欧鼎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5%+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25%+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60%	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7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15%+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5%

上述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原因、差异及影响详见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内容

（一）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包括：在“基金的投资”章节中的“业绩比较基准”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业绩比较基准设定的原因（包括与基金产品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的匹配情况等）、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基本信息（包括发布机构、代码、查询途径等）、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投资偏离业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同时更新相应基金托管人的基本信息（如有）。基金管理人将一并修订托管协议（如有），并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二）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zo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三、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自2026年7月27日起生效。

四、其他事项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021-68609700，400-700-9700

网址：www.zofund.com

（二）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7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一、中欧启航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在业绩比较基准中增加表征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更换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原业绩比较基准未包含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增加了表征该部分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并将其所对应的要素权重设置为15%，调整后的A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60%提高至75%，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40%调整至10%。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采取自下而上的主动投资管理策略，精选价值被低估的个股。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沪深300指数更换为中证800指数。中证800指数成份股覆盖了中证500和沪深300的所有成份股，综合反映沪深证券市场内大中小市值公司的整体状况。与原基准要素沪深300指数相比，该指数具有市值覆盖大中小盘结合、行业分布相对更均衡等特征，与基金的投资风格等更匹配。

调整后的新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调整后的新要素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中欧融恒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基于本基金历史持仓，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业绩比较基准中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提高至15%、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相应从50%降低至40%。

调整后的新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三、中欧价值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在业绩比较基准中增加表征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并可持有一定比例的现金类资产，原业绩比较基准未包含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增加了表征该部分资产的基准要素。

基于本基金历史持仓，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业绩比较基准中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80%降低至60%、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提高至25%、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10%、现金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相应从15%降低至5%。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国债总全价（1-3年）指数作为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

调整后的新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调整后的新要素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四、中欧核心价值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在业绩比较基准中增加表征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并可持有一定比例的现金类资产，原业绩比较基准未包含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增加了表征该部分资产的基准要素。

基于本基金历史持仓，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业绩比较基准中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80%降低至50%、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提高至35%、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10%、现金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相应从10%降低至5%。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国债总全价（1-3年）指数作为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

调整后的新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调整后的新要素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五、中欧鑫悦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基于本基金历史持仓，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业绩比较基准中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5%降低至45%、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提高至15%。

调整后的新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六、中欧远见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更换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基于本基金历史持仓，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将业绩比较基准中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0%提高至60%、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相应从40%降低至30%。

本基金将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恒生指数更换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选取符合港股通资格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样本，以反映港股通范围内上市公司的整体表现。与原基准要素恒生指数相比，该指数代表的是港股通范围内的上市公司，不含在香港上市、但非港股通的公司，与基金的实际可投资范围更加匹配。

调整后的新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调整后的新要素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七、中欧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在业绩比较基准中更换A股和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调整后的A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50%提高至75%，调整后的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10%提高至15%，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40%调整至10%。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自下而上精选优质上市公司构建组合。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证500指数更换为中证800指数。中证800指数成份股覆盖了中证500和沪深300的所有成份股，综合反映沪深证券市场内大中小市值公司的整体状况。与原基准要素中证500指数相比，该指数具有市值覆盖大中小盘结合、行业分布相对更均衡等特征，与基金的投资风格等更匹配。本基金将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恒生指数更换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选取符合港股通资格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样本，以反映港股通范围内上市公司的整体表现。与原基准要素恒生指数相比，该指数代表的是港股通范围内的上市公司，不含在香港上市、但非港股通的公司，与基金的实际可投资范围更加匹配。

调整后的新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调整后的新要素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八、中欧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更换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债券等资产，调整后的A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75%提高至90%，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25%调整至10%。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重点配置成长性行业的优势个股。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沪深300指数更换为中证800指数。中证800指数成份股覆盖了中证500和沪深300的所有成份股，综合反映沪深证券市场内大中小市值公司的整体状况。与原基准要素沪深300指数相比，该指数具有市值覆盖大中小盘结合、行业分布相对更均衡等特征，与基金的投资风格等更匹配。

调整后的新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调整后的新要素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九、中欧琪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金融机构人民币三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调整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A股股票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债券指数、A股指数作为基准要素。此外，基于本基金近两年各类资产的平均仓位，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A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10%，并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90%，从而使得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各大资产类别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与基金过往实际投资运作等相匹配。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久期偏离、期限结构配置、类属配置、个券选择等积极的投资策略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由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编制，样本债券涵盖的范围全面，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涵盖主要交易市场（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市场等）、不同发行主体（政府、企业等）和期限（长期、中期、短期等），能够很好地反映中国债券市场总体价格水平和变动趋势，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将适度参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本基金原业绩比较基准未包含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增加了沪深300指数。沪深300指数由沪深市场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300只证券组成，以反映沪深市场上市公司的整体表现，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和市场影响力，与本基金的投资风格等匹配，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调整后的新要素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中欧瑾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更换业绩比较基准中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并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债券等资产，调整后的A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10%提高至15%，债券资产所对应的权重保持不变，基于本基金过往仓位情况，现金类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5%调整至0%。

本基金适度参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以增加基金收益。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投资策略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样本覆盖、收益特征等，本基金将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沪深300指数更换为中证800指数。中证800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800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与本基金股票资产部分的原基准要素沪深300指数相比，中证800指数具有成份股数量更多、市值覆盖大中盘结合等特征，与本基金的投资风格等更匹配。

调整后的新要素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一、中欧融益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更换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调整后的A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17%降低至7%，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3%保持不变，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80%调整至90%。

本基金适度参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以增加基金收益。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投资策略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样本覆盖、收益特征等，本基金将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沪深300指数更换为中证800指数。中证800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800只股票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与本基金股票资产部分的原基准要素沪深300指数相比，中证800指数具有成份股数量更多、市值覆盖大中盘结合等特征，与本基金的投资风格等更匹配。

调整后的新要素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二、中欧瑾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更换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基于本基金历史持仓，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及本基金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调整基准要素权重，将A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18%提高至27%，将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2%提高至3%，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80%调整至70%。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重点关注公司以及所属产业的成长性与商业模式。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证800指数更换为中证全指指数。中证全指指数由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市场符合条件的股票和存托凭证组成样本，具有较高的市场代表性，反映上交所、深交所和北交所市场上市公司的整体表现。本基金将业绩比较基准中的A股股票部分基准要素调整为中证全指指数后，基准成份券覆盖率、相关系数等相关指标均得到优化，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本基金股票投资情况，与基金的投资风格等更匹配，代表性更强。

调整后的新要素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三、中欧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基金增加表征可转换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更换其他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基于本基金历史持仓，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及本基金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调整基准要素权重，将可转换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设定为10%，将其他债券部分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100%调整至90%。

本基金适度投资于可转换债券，选择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可转换债券进行投资。本基金原业绩比较基准未包含可转换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调整后增加了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该指数选取沪深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可转换债券作为样本券，反映沪深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债券的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可转换债券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其他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设为中债-1-5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中债-1-5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系，该指数成分券包括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剩余期限在1-5年的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银行债券、信用债等，适合作为本基金其他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调整后的新要素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四、中欧稳鑫18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增加表征可转换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更换其他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基于本基金历史持仓，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及本基金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调整基准要素权重，将可转换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设定为5%，将其他债券部分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100%调整至95%。

本基金适度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券，选择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券进行投资。本基金原业绩比较基准未包含可转换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调整后增加了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该指数选取沪深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可转换债券作为样本券，反映沪深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债券的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可转换债券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其他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设为中债-1-5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中债-1-5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系，该指数成分券包括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剩余期限在1-5年的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银行债券、信用债等，适合作为本基金其他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调整后的新要素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五、中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基金更换基准要素，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基准要素由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更换为中债-优选投资级信用债全价（总值）指数。中债-优选投资级信用债全价（总值）指数能够反映投资级信用债券市场总体走势，适合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要素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六、中欧积极多元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ETF-FOF）

本基金更换业绩比较基准中债券类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加入境外权益类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基于本基金历史持仓，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及本基金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调整基准要素权重，将境外权益类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设定为15%，将境内权益类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70%调整至55%。

对于债券类资产投资，本基金关注全市场范围内的债券类基金。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样本空间、选样方法等，本基金将债券类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设定为中债-7-10年政策性金融债全价（总值）指数。中债-7-10年政策性金融债全价（总值）指数成分券包括国家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待偿期6.5年至10年（包含6.5年和10年）的政策性银行债，与本基金的债券类资产投资风格等更匹配，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对于权益类资产投资，本基金关注全市场范围内的权益类基金（含QDII基金、香港互认基金等）。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权益类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证A500指数调整为中证A500指数和MSCI发达市场指数（MSCI World Index）的组合。MSCI发达市场指数（MSCI World Index）是一只全球性证券市场指数，用以衡量全球成熟市场的股票业绩表现，是全球投资组合经理作为投资基准最为广泛应用的指数之一，适合作为本基金境外权益类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调整后的新要素及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七、中欧养老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更换股票部分基准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股票、债券等资产，调整后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75%提高至85%，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25%降低至15%。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主要投向受益于人口老龄化进程的上市公司股票，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与主题库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主题界定、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沪深300指数更换为中证养老产业指数，即由非主题指数更换为与基金主题匹配的主题指数。调整后的新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调整后的新要素也更匹配基金的主题界定。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八、中欧匠心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在业绩比较基准中增加表征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原业绩比较基准未包含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增加了表征该部分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并将其所对应的要素权重设置为35%，调整后的A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60%降低至50%，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40%降低至15%。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采取自下而上的主动投资管理策略，精选A股与港股通范围内价值被低估的个股。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作为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调整后的新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调整后的新要素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十九、中欧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更换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股票、债券等资产，调整后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10%提升至18%，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90%降低至82%。

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综合考虑债券部分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部分基准要素由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规范表达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更换为中债-1-5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中债-1-5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系，该指数成分券包括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剩余期限在1-5年的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银行债券、信用债等，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调整后的新要素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二十、中欧鼎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中可转换债券资产、其他债券部分的要素权重，更换其他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基于本基金历史持仓，并结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限制及本基金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调整基准要素权重，将可转换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25%降低至15%，将其他债券部分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60%提高至70%。

根据过往债券配置情况，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其他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设为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隶属于中债总指数族系，该指数成分券包括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剩余期限在1-5年的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银行债券、信用债等，适合作为本基金其他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调整后的新要素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6-101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在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Paul Xiaoming Lee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6月23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九人（其中副董事长李晓华、董事翟俊、独立董事李哲、独立董事潘思明、独立董事张菁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02号）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

关联董事Paul Xiaoming Lee先生、李晓华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含）通过。

董事白云飞先生、汪星光先生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含）通过。

董事白云飞先生、汪星光先生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授予价格及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将员工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份额直接调减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

（5）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股权激励协议书》等；

（6）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7）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8）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

（9）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事宜；

（10）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本激励计划；

（11）授权董事会对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2）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任何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

（13）提请股东会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14）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15）就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16）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含）通过。

董事白云飞先生、汪星光先生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6年7月14日在全资子公司云南红塔塑胶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以上须提交股东会审议的事项。

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103号）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6-102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7.83%的参股公司苏州捷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胜科技”）股东Morning Plum Investments Ⅰ LLC将其持有的捷胜科技29.13%股权（认缴出资额40,920万元人民币）以人民币40,9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玉溪合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益投资”）。公司作为捷胜科技的股东，经综合考虑，同意放弃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捷胜科技的股权比例不变。

2、本次股权转让的受让方合益投资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晓明家族控制的企业，合益投资成为捷胜科技股东后，与公司形成对捷胜科技的共同投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合益投资为公司的关联方，因此，公司放弃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3、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Paul Xiaoming Lee先生、李晓华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该项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各方的基本情况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Morning Plum Investments Ⅰ LLC

公司注册号：6313794

成立日期：15th day of October, 2021.

联系地址：CORPORATION TRUST CENTER 1209 ORANGE ST, WILMINGTON, New Castle, DE, 19801

实际控制人：Sherry Lee

主要股东：MORNING PLUM PARTNERS, LLC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4,867.51万美元，净资产-1,217.56万美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1,458.81万美元，净利润1,168.96万美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晓明家族控制的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方。

信用情况：Morning Plum Investments Ⅰ LLC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受让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玉溪合益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400563183154B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李晓华

注册资本：叁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0年11月10日

住所：云南省玉溪市高新区九龙片区春景路8号

经营范围：用自有资金进行创业投资；项目投资及对所投资的项目进行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社会经济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Jerry Yang Li持有合益投资59.85%股权，Sherry Lee持有合益投资30.15%股权，Yanyang Hui、李晓华分别持有合益投资5.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259,165.36万元，净资产65,962.32万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9,502.62万元，净利润88.36万元。

关联关系：合益投资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晓明家族控制的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方。

信用情况：经查询，合益投资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苏州捷胜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1MA27B5GC06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赵永轩

注册资本：11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1年10月29日

住所：常熟市虞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锦州路15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包装专用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物料搬运装备制造；物料搬运装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特种设备销售；特种设备出租；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股权转让前后股权结构情况：

转让前			转让后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宁波铭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800.00	21.93%	宁波铭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800.00	21.93%
Morning Plum Investments Ⅰ LLC	40,920.00	29.13%	玉溪合益投资有限公司	40,920.00	29.13%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0,455.00	21.68%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0,455.00	21.68%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780.00	15.51%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780.00	15.51%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	7.83%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	7.83%
Everharmony Investments Ⅱ LLC	5,500.00	3.92%	Everharmony Investments Ⅱ LLC	5,500.00	3.92%
合计	140,455.00	100.00%	合计	140,455.00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195,581.71万元，净资产92,952.35万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37,370.48万元，净利润-3,906.74万元。

经查询，合益投资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标的资产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捷胜科技29.13%的股权，该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标的资产捷胜科技29.13%股权对应的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40,920万元，实缴出资额为人民币40,898.42万元，经双方友好协商后，本次Morning Plum Investments Ⅰ LLC转让捷胜科技29.13%股权给合益投资的交易金额为人民币40,92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受让方合益投资取得参股公司捷胜科技29.13%股权。

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放弃权利的原因及影响

公司放弃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规划、经营情况的综合考虑。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对捷胜科技的持股比例不变，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6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合益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含其控制的企业）累计已发生销售闲置或淘汰设备及购买设备及备件、购买原料、销售商品、出租厂房及办公用房等日常关联交易合计1.48亿元（含税）。以上日常关联交易均在经审批额度范围内，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0月10日、2026年3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55号）、《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号）。

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如下审查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放弃参股公司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规划，放弃权利对应的股权转让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交易事项，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88366　　证券简称：昊海生科　　公告编号：2026-025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银证券”）出具的《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变更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瑞银证券为公司2019年度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保荐机构，原指派孙利军先生、顾承宗先生担任本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

近日，本项目原保荐代表人之一孙利军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本项目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瑞银证券委派王依诺女士（简历详见附件）接替孙利军先生作为本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本次变更后，本项目的保荐代表人为顾承宗先生、王依诺女士。本项目法定持续督导期于2022年12月31日结束，因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瑞银证券将继续对募集资金相关事项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变更不影响瑞银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董事会对孙利军先生在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7日

附件：

王依诺女士简历：

王依诺，女，保荐代表人，现任瑞银证券全球投资银行部董事，北京大学金融硕士学位。王依诺女士曾先后参与执行了麦加芯彩15.68亿元A股IPO、前沿生物18.44亿元A股IPO、申能股份19.84亿元A股非公开发行等境内股权融资项目，同时还参与了多家企业的债券融资项目。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13号）的有关规定，为使持有长期停牌股票的基金估值更加公平、合理，更好的维护持有人利益，经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自2026年6月26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胜通能源”（股票代码：001331）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在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7日